

为了建设美丽中国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心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纪实

建设一个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家园，是亿万人民的共同心愿。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着眼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根本大计，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党和国家重大制度创新，是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抓手。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十分关心督察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督察工作掌舵定向。从2015年底试点至今，督察工作始终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制度刚性和权威，夯实了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解决了一大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发展，成为推动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

“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

2022年6月2日，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督察组向内蒙古自治区反馈督察情况，至此从2019年开始的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完成了全覆盖。几年来，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审阅每一份督察工作安排、每一份督察报告、每一份整改方案、每一份整改落实情况，为督察工作指明方向。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成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绿色成为新发展理念的重要方面，三大攻坚战中污染防治成为重要一战，“美丽”一词写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生态文明建设在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的地位更加凸显。

习近平总书记围绕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回答了为什么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什么样的生态文明、怎样建设生态文明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系统形成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各地区各部门从思想、法律、体制、组织、作风上全面发力，开展一系列根本性、开创性、长远性工作，推动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

这十年来，《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相继出台，数十项改革方案接连实施，构建起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的“四梁八柱”。

建立督察制度，正是其中的关键一招。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生态环境保护能否落到实处，关键在领导干部。

2015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四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会议审议通过了《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

此次会议指出，建立环保督察工作机制是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抓手，对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完善领导干

部目标责任考核制度、追究领导责任和监管责任，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会议还强调，要强化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的要求，对问题突出的地方追究有关单位和个人责任。

河北，成为首个督察试点。2015年12月31日，中央环保督察组进驻河北。当时，河北因多年来发展方式粗放、重化工企业集中，空气质量差、污染重，一直备受关注。

一个多月的时间里，督察组通过听取情况介绍、调阅资料、调研座谈、走访问询、个别谈话、受理举报、现场抽查、下沉督察等多种方法，为河北生态环境问题“问诊开方”。

2016年5月3日，督察组向河北省反馈督察情况。这份公开的通报，约60%篇幅谈问题，一针见血、直指病灶。

反馈后几天，河北省就召开环境保护大会，宣布化解过剩产能的目标，并提出将加强治理大气、水、土壤等环境污染，推进生态修复，强化环境监管执法，让生态环境早日实现根本性好转。

动真碰硬传递出明确信号。多地领导干部表示，要深刻认识到环境就是民生，要把环保压力转化成治污的动力。习近平总书记对在河北开展的督察工作表示肯定，认为督察“发现了问题，敲响警钟，提出了要求，明确了整改方向”。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这项工作要抓下去，后续督察工作要继续开展。

不久，第一批8个督察组正式进驻8省区，拉开了第一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的大幕。

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对生态环境污染问题，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高度重视，要正视问题、着力解决问题，而不要去掩盖问题。

到2017年底，首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实现了对全国31个省市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全覆盖，曝光了祁连山生态破坏、长白山国际度假区违法违规建设高尔夫球场和别墅、海南一些地方违规围填海等问题，系统形成了一批生态环境问题。

2018年全国两会期间，国务院机构改革改革方案公布。生态环境部随后正式挂牌。

2018年3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第一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总结和下一步工作考虑的报告》正是此次会议的重要内容之一。

会议对第一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予以肯定，称坚持问题导向，敢于动真碰硬，取得显著成效。会议提出，下一步，要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改善环境质量、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夯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推动环境保护督察向纵深发展。

不久，“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改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增加了“生态”二字，以贯通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统一监管。

2019年6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印发实施，以党内法规的形式规范督察工作。

按照规定，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工作领导小组正式成立，进一步强化了督察权威。

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督察工作接续推进。

2019年7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全面启动，更加深入——除地方外，增加国务院有关部门和有关中央企业作为督察对象；将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推动决策部署情况，以及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作为督察重点……

2022年，经习近平总书记批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印发实施。

2022年6月，历时三年，第二轮督察任务全面完成。

“敢于动真格，不怕得罪人，咬住问题不放松”

精准把脉，才能对症下药。

在2016年河北省督察反馈后，习近平总书记就作出重要批示指出，坚持问题导向，就要在发现问题上下大气力，敢于动真格的，搞清问题是解决问题的前提。

2021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坚持严的基调，该查处的查处，该曝光的曝光，该整改的整改，该问责的问责。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督察坚持问题导向，一些地方多年快速发展积累的生态环境“顽疾”被一一摆上台面。回看历次督察曝光的典型案列，“生态破坏”“环境基础设施短板”“生活污水直排”“环境问题较为普遍”“敷衍应对整改”等问题反复出现。

在2018年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谈及治水时强调：“根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提供的情况，甚至一些直辖市、沿海发达省份、经济特区都有大量污水直排。”“水浮莲遮江蔽河，远望如同大草原一样！”被称为“广东污染最严重河流”的练江，曾让流域内400多万群众饱受水体黑臭之苦，老百姓一度认为这条河“没救了”。

2017年4月，练江首次被中央环保督察点名；汕头、揭阳两市长期以来存在等靠要思想，练江治理计划年年落空……

一年后，督察“回头看”继续盯住练江污染治理问题。水体又黑又臭，河道岸边随处可见垃圾。督察组指出练江治污光说不练。

广东省市县镇村五级联动发力，加大练江污染治理力度，重点开展“控源截污”，一一补上环境整治欠账……现如今，练江告别了“墨汁河”，正逐渐恢复“生命力”，周边群众深刻感受到了练江生态环境的变化。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发展阶段、资源禀赋、环境容量差距很大，需要坚持精准、科学、依法督察，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为被督察对象画像。

在生态敏感的广西，督察将重点放在漓江生态环境保护；

在资源富集的黑龙江，黑土地保护进入督察视野；

在“千湖之省”湖北，湖泊治理每次都是督察关注重点……

找准各地生态文明建设的症结所在，挖出环境问题的病根，对当地祛除“顽疾”紧盯到底。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表示：“特别是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建得好、用得好，敢于动真格，不怕得罪人，咬住问题不放松，成为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及其相关部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硬招实招。”

盛夏时节，走进秦岭牛背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密林参天、飞瀑如帘。

曾经，秦岭北麓违建别墅犹如块块疮疤，蚕食着秦岭山脚的绿色。习近平

总书记先后6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中央派出专项整治工作组入驻陕西，千余栋违建别墅被彻底整治并复绿。

不只是秦岭，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多次一些严重损害生态环境的事件作出重要批示，要求严肃处理。

习近平总书记关注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也为督察工作指明了方向，成为督察工作的重中之重。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与其他专项监督检查等一起，形成守护生态环境的合力。

一段时期内，祁连山乱采乱挖、乱占乱建，冻土破碎，植被稀疏，生态受损。

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坚决整改。

2016年底，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甘肃，直指祁连山矿产资源违规开发、水电资源无序过度开发、生态破坏整改不力等问题。

2017年2月12日至3月3日，由党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组成中央督查组开展专项督查。7月，中办、国办专门就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发出通报。

2019年7月底，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正式启动，甘肃进入第一批被督察的名单。祁连山生态破坏问题成为督察重点之一。督察组对照党中央要求，对当地整改进展逐一开展现场核实。如今，144余矿业权全部分类退出，42座水电站全部分类处置，25个旅游设施项目全面完成整改……祁连山逐步恢复水草丰茂、骏马奔腾的风貌。

咬住问题不放松。督察坚持严的基调，接连啃下一块块“硬骨头”，严肃查处了新疆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违规“瘦身”、腾格里沙漠污染、重庆缙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违建突出、吉林东辽河水质恶化、云南滇池违法违规等问题，相关整改工作正在扎实推进并取得阶段性成效……

在习近平总书记心中，发展经济是为了民生，保护生态环境同样也是为了民生。

有利于百姓的事再小也要做，危害百姓的事再小也要除。

督察不仅聚焦“大事情”“硬骨头”，也将“镜头”对准困扰群众的“身边事”“小问题”。

水体黑臭、垃圾乱堆、油烟异味、噪音扰民……几年来，两轮督察累计受理转办群众生态环境信访举报件28.7万

件，已办结或阶段办结28.5万件。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有了看得见摸得着的改变。

“把生态保护好，把生态优势发挥出来，才能实现高质量发展”

碧水蜿蜒，绿带交织。长江之畔的安徽马鞍山薛家洼生态园，如今是当地群众亲江亲水亲绿的城市生态客厅。

马鞍山市因钢而兴，产业迅速发展，但一直以来生态欠账较多。就在前几年，薛家洼还是长江岸边的一块生态“疮疤”，沿江不见江、处处脏乱差。

对发展和保护的关系，习近平总书记有着深邃思考——

“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

“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不是矛盾对立的关系，而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只有把绿色发展的底色铺好，才会有今后发展的高歌猛进。”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推动地方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逐步走上绿色低碳发展道路。尤其是第二轮督察把严控“两高”项目盲目上马作为重点，遏制了“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势头。

2016年1月，上游重庆；2018年4月，中游武汉；2019年5月，南昌；2020年11月，下游南京——习近平总书记先后4次主持召开座谈会，为长江经济带绿色高质量发展擘画了宏伟蓝图。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殷殷嘱托，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盯住不放，引导沿江11省市调整产业结构，加速岸线整治，严控环境风险，守护母亲河一江清水。

被督察组多次点名，统筹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也成为马鞍山市必须要答好的“考卷”。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对长江沿线开展治理，整治“散乱污”企业，拆除非法码头，城区35条黑臭水体全面完成整治……

加快打造以钢铁产业为主导的先进结构材料国家级产业集群，以智能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绿色食品为标志的省级重大新兴产业集群，马鞍山市走出一条绿色高质量发展之路。

2020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来到薛家洼生态园，详细了解马鞍山市长江岸线综合整治和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长江十年禁渔等工作落实情况。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把生态保护好，把生态优势发挥出来，才能实现高质量发展。”

发展理念决定着发展成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强化督察问责，着力夯实地方党委政府政治责任，推动生态文明理念落落地地。

2021年4月25日，在漓江岸边，正在广西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听取了漓江流域综合治理情况，特别问及非法采石等情况。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最糟糕的就

是采石。毁掉一座山就永远少了这样一座山。全中国、全世界就这么个宝贝，千万不要破坏。”

当时，督察组正在广西等地开展督察，刚刚曝光了广西一些地方违规采矿、野蛮采石，导致生态破坏严重、地质地貌严重受损，存在保护与发展让路问题。

督察曝光问题后，当地一名干部表示，要切实转变发展观念，平衡发展与保护的关系，守护好山水美景，发挥特色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生态产业，真正找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高质量发展路子。

目前，当地生态修复工作扎实推进，秀美山水正在重现风光。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人心，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和行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大环保”工作格局逐步形成。

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质量的期望值越来越高。习近平总书记指示，要集中攻克老百姓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让老百姓实实在在感受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近年来，督察在推动地方整改中，解决了一批多年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老大难”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截至2022年4月底，第一轮督察和“回头看”整改方案明确的3294项整改任务，总体完成率达到95%。第二轮前三批整改方案明确的1227项整改任务，半数已完成；第四、五、六批督察整改正在积极有序推进。

汾河，黄河第二大支流，山西最大的河流。由于历史原因，汾河水一度受到严重污染。两轮督察进驻山西，汾河污染治理都是重点督察任务。

山西打响全省汾河治理攻坚战，控污、增温、清淤、绿岸、调水“五策并举”；太原市实施“九河”综合治理工程，在汾河沿线建成绿色生态长廊。

如今，“汾河晚渡”如诗如画，滨河自行车道宛若彩带，汾河景区成为太原市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2020年5月12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汾河太原城区晋阳桥段。站在汾河岸边，听到汾河逐步实现了“水量丰起来、水质好起来、风光美起来”，习近平总书记点头称赞：“真是沧桑巨变！”

在内蒙古，呼伦湖、乌梁素海、岱海“一湖两海”综合治理全面推进，重现勃勃生机；

在宁夏，贺兰山无序野蛮开采、严重破坏生态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历史“疮疤”逐渐愈合；

在四川，成都大气污染治理交出一份亮眼的“成绩单”，再现“窗含西岭千秋雪”……

锦绣华夏，更多“华丽转身”的故事正在上演。

踏上新时代新征程，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将保持定力、善作善成，继续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力量。亿万中国人民携手同行，必将描绘出更加壮美的新画卷！

（新华社北京7月5日电）

荆州市凯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00T5-硝基邻甲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公司于2022年4月委托武汉笋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荆州市凯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00T5-硝基邻甲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2022年4月25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对项目进行了第一次基本信息公示。

目前项目环评报告书编写基本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项目第二次公示公开下列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址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l900rPVAQlEmUpfhantRw>

提取码：xie6
纸质报告书可联系荆州市凯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胡志；联系电话：13972323005）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任何与本项目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网址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l900rPVAQlEmUpfhantRw>

提取码：xie6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公司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 邮寄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江陵县沿江产业园荆州市凯文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电子邮箱：625479418@qq.com

联系人及电话：胡志
13972323005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遗失声明

▲李娇娥：不慎遗失其使用权人为李娇娥的，登记坐落为：监利市容城镇荆南大道荆楚名居小区的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为：010604069-5（9）号。现权利人特此声明并承诺：因该证书遗失所产生的民事纠纷和法律责任，概由权利人自行承担。

▲沙市区希斯罗铝材门窗经营部

不慎遗失行政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王继柏）私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监利市烟草专卖局公告

我局在行政执法中查获以下烟草专卖品并依法予以先行登记保存，请物主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监利市烟草专卖局接受调查处理（地址：监利市容城镇江城路31号，联系人：石女士、李先生，联系电话：0716-3328231）。若逾期不来接受处理，我局将依据《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五十八条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对涉案烟草专卖品作出处理。

序号	当事人	查案时间	查案地点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烟草专卖品种、规格及数量	备注
1	待查	2022.6.22	监利市容城镇创业大道韵达快递	监烟存通字[2022]第2200024号	黄鹤楼(硬峡谷柔情)6条、黄鹤楼(软蓝)12条	
2	待查	2022.6.23	监利市容城镇创业大道圆通快递	监烟存通字[2022]第2200058号	黄鹤楼(软蓝)6条	
3	待查	2022.7.4	监利市容城镇官门口中通快通点	监烟存通字[2022]第2200064号	钻石(软荷花)10	
4	待查	2022.7.5	监利市上车湾镇“国山路圆通快递	监烟存通字[2022]第2200066号	利群(新版)7条	
5	待查	2022.7.5	监利市容城镇创业大道中通快递	监烟存通字[2022]第2200065号	长白山(桂花)20条	

特此公告。

监利市烟草专卖局

2022年7月7日

石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石自规告字[2022]31号

经石首市人民政府批准，石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委托汉海拍卖集团有限公司以拍卖方式公开出让位于石首市绣林车落岗社区（城关路北侧）的两宗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位置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0000707	绣林车落岗社区	53174.76	商住用地	40、70	不高于2.8	不高于30%	不低于30%	23860	4770	10
0000706	绣林车落岗社区	43119.77	居住用地	70	不高于2.9	不高于30%	不低于30%	21330	4260	10

注：编号0000707号地块使用性质为商住用地（商业建筑面积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4%），建筑限高：不高于80米；2.其它规划要求详见《建设用地出让规划条件》。

二、0000707号宗地土地评估报告备案号：4210622BB0349；

0000706号宗地土地评估报告备案号：4210622BA0348。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最高应价未达底价不得成交。

五、本次拍卖地块详细资料和县

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有意竞买者可于2022年7月26日前到汉海拍卖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查阅。

六、申请人可于2022年7月26日前到汉海拍卖集团有限公司提交书面申请，并按指定的账户交纳竞买保证金，办理相关竞买手续。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7月26日17时。

经审查，竞买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汉海拍卖集团有限公司将在2022年7月26日17时确认其竞买资格。

七、拍卖时间、地点

拍卖时间：2022年7月28日上午10时00分；

拍卖地点：武汉市民之家三楼拍卖大厅（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117号）举行。

八、竞买保证金指定银行账户户名：石首市非税收入汇缴中心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石首支行

账号：17-285201040002800

九、其他事项

1.本次拍卖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设有底价，底价经石首市城区土地出让底价委员会集体研究确定，并在拍卖会现场由“石首市城区土地出让底

价委员会”负责向拍卖主持人提供。

2.拍卖成交后，竞得人在10个工作日内凭《成交确认书》到石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在成交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首期土地出让金（成交总额50%以上），余款要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及时缴纳。

3.本次出让地块为“净地”出让（权属明确，界址清楚）。自公告之日起拍卖宗地在其所在地公开进行展示，出让人和拍卖人不对拍卖宗地集中组织现场踏勘，竞买人可以联系出卖人或拍

卖人进行现场踏勘。该地块未做地质勘查和环境评估，地质勘查、环境评估等相关事宜由竞得人自行负责。

4.资产移交：竞得人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实行土地移交。具体移交方式：由石首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石首市土地交易中心与竞得人在宗地现场进行资产移交，并签订《拍卖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地块资产移交协议》。

十、本宗地建设时间为交地之后六个月内开工，三年之内竣工。